**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组织申报2013年国家低碳技术创新及产业化示范工程项目的通知**

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组织申报2013年国家低碳技术创新及产业化示范工程项目的通知

闽发改高技[2013]102号

各设区市发展改革委，平潭实验区经济发展局，有关单位：

　　现将《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请组织申报2013年低碳技术创新及产业化示范工程项目的通知》(发改办高技[2013]148号)转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按照专项的组织方式、重点领域及有关申报要求，组织相关企业编制项目资金申请报告，协助落实项目备案(核准)、土地、环评、资金、技术合作协议等有关事宜，相关材料(一式4份，附电子版)于2013年3月12日前上报我委。

　　联系人：王东波0591-87063465

　　附件：[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请组织申报2013年低碳技术创新及产业化示范工程项目的通知.pdf](http://fgw.fujian.gov.cn/Upload/File/20132682141133.pdf)

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13年2月4日

©北大法宝：（[www.pkulaw.com](https://www.pkulaw.com)）专业提供法律信息、法学知识和法律软件领域各类解决方案。北大法宝为您提供丰富的参考资料，正式引用法规条文时请与标准文本核对。 欢迎查看所有[产品和服务](http://www.pkulaw.net/" \t "_blank)。  
[法宝快讯： 如何快速找到您需要的检索结果？ 法宝 V6 有何新特色？](http://www.pkulaw.com/helps/69.html" \t "_blank)



扫描二维码阅读原文

原文链接：[https://www.pkulaw.com/lar/4ae371d4266e103b8f4fd957d4a9ec99bdfb.html](https://www.pkulaw.com/lar/4ae371d4266e103b8f4fd957d4a9ec99bdfb.html" \t "_blank)